附件3

科研成果分值评定标准

一、发表时间：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。

二、成果类别：学术期刊论文、报纸理论文章。

三、分值标准：

1.公开发表在省级（含副省级）及以上部门、本科院校主办的报纸期刊的学术论文和理论文章（理论版、学术版），每篇以2分计算；

2.公开发表在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入编期刊的学术论文，每篇以5分计算；

3.公开发表在中国社会科学引文索引（CSSCI）扩展版来源期刊的学术论文，每篇以8分计算；

4.公开发表在中国社会科学引文索引（CSSCI）来源期刊的学术论文，每篇以10分计算；

5.独著的每篇按100%分值计算；多个作者的，第一作者每篇按60%分值计算，第二作者每篇按40%分值计算，其他排名不计分值。

四、最高分值：最高分为30分，超过30分的以最高分计。